2023年度

岳阳市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1. 部门职责

1、参与拟订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等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行政辅助工作。

2、负责为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新型墙体材料、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品、散装水泥、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等新型建筑材料(以下简称新型建筑材料)技术检查提供技术支撑；参与建筑工程绿色建材使用情况信息核查和竣工验收备案的行政辅助工作。

3、负责新型建筑材料推广应用的工作；负责查处粘土砖的生产使用、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装配式建筑等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的行政辅助工作。

4、负责新型墙体材料，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机制砂石新建、扩建项目的现场勘察、竣工报备的行政辅助工作

5、负责新型建筑材料产品质量抽检取样、生产情况监督检查的行政辅助工作。

6、负责新型墙体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研制开发工作；负责新型墙体材料产品升级、认定、抽样、淘汰落后产能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市新型建筑材料行业统计上报工作。

7、负责协调全市散装水泥的生产、出厂、使用以及运输核载定量的事务性工作。

8、负责组织全市新型建筑材料的课题研究、技术培训、信息交流、信息化建设、产品目录管理、情况统计以及政策宣传普及工作。

9、完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1、综合室。负责协调处理本中心日常工作；负责文秘、会务、保密、档案、组织人事、财务、工会等工作。

2、建筑节能推广应用室。负责全市新型墙体材料改革和发展的具体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城市“限粘”和县城“禁实”工作；负责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节能材料、装配式建筑的推广应用及产品升级认定工作；指导企业利用废渣生产新型墙体材料和本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工作；指导全市新建、改建、扩建新型墙体材料项目的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工艺；监督检查新型墙体材料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情况；负责全市新型墙体材料的统计工作；参与使用新型墙体材料的建筑工程竣工验收。

3、散装水泥推广应用室。负责实施禁止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现场搅拌砂浆工作；负责新建、扩建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项目的核准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全市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生产、运输、使用的具体工作，指导新建、扩建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项目的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工艺；负责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合同备案管理；对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生产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实施禁止将水泥生产企业的散装水泥进行包装后销售的具体工作；负责全市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统计工作；参与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建筑工程竣工验收。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 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XX%”。）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14.3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97万元，增长13.79%，主要是因为2023年人员增加、工资调整及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14.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4.34万元，占90.6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0万元，占9.3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03.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2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4.3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07万元,增长6.62%，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工资调整及公用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4.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07万元，增长6.62%，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工资调整及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4.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6万元，占1.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37万元，占2.76%；卫生健康（类）支出3.52万元，占1.81%；城乡社区支出90.50万元，占46.5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87.79万元，占45.18%；住房保障支出4.79万元，占2.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8.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4.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0.0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6万元，因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3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因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93万元，支出决算为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93万元，支出决算为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7.11万元，支出决算为6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万元，因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指标。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6万元，因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
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建筑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7.79万元，因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59万元，支出决算为4.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年中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4.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2.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8.2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1.7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1.7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三公经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公务用车需要运行维护。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1.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9.41万元。增长399.4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等公用经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会议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本单位无培训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国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部门（单位）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们组织对2023年度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4.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2023年整体支出203.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2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评分90分，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本单位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92 分。全年预算数为88.31万元，执行数为203.26万元，完成预算的230.17%。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我中心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得到了提升。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实际在职人员数少于编制数，总体执行较好。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通过对我单位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二是首先需要满足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是指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政府采购 ：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岳阳市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4年 7月 17日

（此页为封面）

2023年度度岳阳市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为局机关提供支持保障的职能：**

①贯彻执行《湖南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湖南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湖南省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条例》、《湖南省散装水泥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岳阳市实际情况，拟定本市相关政策措施。

②承担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含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制品）的技术检查工作及相关政策标准执行过程中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的事务性工作。

③负责绿色建筑、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制品）、建筑节能的推广应用、质量监督、绿色发展及参与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等事务性工作。

④负责工程建设领域内部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推广应用工作，承担新型墙体材料、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认证认定事务性工作。

⑤负责组织全市绿色建筑及相关的建筑节能、推广散装水泥、墙体材料革新和推广装配式建筑的技术培训、信息交流、情况统计及宣传普及工作。

⑥指导全市各县市区墙体材料改革、散装水泥、绿色建筑、建筑节能、装配式建筑等行业工作。

**2.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职能：**

①负责监督指导全市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装配式建筑、建筑节能等新型建筑材料的产品质量建设；

②负责指导全市新建、改建、扩建新型墙体材料项目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工艺；指导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产品升级认定和淘汰落后产能工作；

③负责指导协调全市散装水泥的生产、运输、使用以及新建、扩建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项目工作。

**3.完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4.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2.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8.22%,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1.7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1.78%，主要包括办公费、交通费、印刷费、物业费、委托业务委托等。

1. **项目支出情况**

**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基金预算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我中心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落实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措施，践行为民服务宗旨，全面履职尽责，守正创新，真抓实干，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预算控制率92.03%，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预算执行方面：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管理方面：切实有效地执行了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车辆、资产内部管理制度，资产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项目资金坚持按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确保专款专用；履职效能方面：一是大力开展普法宣传，贯彻“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推动我市散墙系统法治建设，按照省工信厅工作要求和省散墙办的统一安排部署，围绕主职主责，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湖南省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条例》、《湖南省散装水泥条例》2023年普法宣传工作，深入企业、工地，采取点对点”、“面对面”的方式，并利用日常执法、专业培训等时机，向企业和建设工地发送法律事务宣传手册，大力宣传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保证施工质量、提升施工水平、促进绿色建筑发展的重大意义。二是大力提升行业发展。2023年新认定新墙材产企业4家，完成换发证10家，目前全市共有认定新墙材企业30家，年产能35.54亿标砖，年产量25.57亿标砖，同比增长105%，营业收入41898万元；预拌砂浆生产企业15家，年产能471.5万吨，年产量63.3万吨，同比下降62.5%，营业收入16829.96万元，实现利润285.19万元；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51家，年产能2509.5万方，年产量458.25万方，同比下降36.4%，营业收入170378.5万元，实现利润3960.19万元。全行业资源综合利用固废量达211万吨，企业纳税额约1.8亿元。三是大力培植绿色建材。围绕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建筑节能产业链，积极培育绿色建材，指导企业申报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完成3个绿色建筑星级认定项目、2个高品质绿色建造认定项目，至目前为止，全市获得星级标识认证产品(新型墙材、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已达到25个，四是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还不够精细化，在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预算编制和支出有的存在部分差异，针对不足，我单位将积极采取改进措施，不断规范和强化管理。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跟踪“回头”看，及时预控、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确保为后续绩效目标的有效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按照要求及时主动将相关资料公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8 | | 6 | | 75%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2年决算数** | | **2023年预算数** | | **2023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0 | | 0 | | 0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 0 | | 0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  | |  | |
| 2、出国经费 | 0 | | 0 | | 0 | |
| 3、公务接待 | 0 | | 0 | | 0 | |
| 项目支出： |  | |  | |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0 | | 0 | | 0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0 | | 0 | |  | |
| …… |  | |  | |  |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0 | | 0 | | 0 |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59.24 | | 12.37 | | 61.77 | |
| 其中：办公经费 | 56.54 | | 11.37 | | 57.93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2.7 | | 1 | | 3.84 | |
| 会议费、培训费 |  | |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46.1 | | 26.15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220.87 | | 203.26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党员干部起模范带头作用，精打细算、厉行节约。主要控制了三公经费、会议费、办公费等日常经费开支。  2.健全管理制度，抓制度落实，控制费用增长。  3、加强对预算管理及财务收支管理。严格遵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预算管理要求，控制经费预算，对超预算资金严格管控；加强财务收支管理，对支出每笔费用认真审核，对不合规费用拒绝支付，把控资金支付合规性、合法性、准确性。 | | | | | |
|  |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 | | | | | | |
|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87.21 | 220.87 | 203.26 | 10 | 92% | 9.2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00.87 | | | | 其中：基本支出：203.26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项目支出：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其他资金：20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指导全市企业的生产、运输和使用，企业生产达到新型墙体材料16.5亿标砖.2、指导协调全市企业的生产、运输、使用，企业生产预拌砂浆45万吨。3、指导协调全市企业的生产、运输、使用，企业生产预拌混凝土450万立方。4、生产企业缴税款4000万元。5、对全市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含预拌混凝土、预抖砂浆、水泥制品）的生产质量情况进行每年3-5次的指导监督检查。 | | | | 1、指导全市企业的生产、运输和使用，企业生产达到新型墙体材料25.57亿标砖。2、指导协调全市企业的生产、运输、使用，企业生产预拌砂浆63.3万吨。3、指导协调全市企业的生产、运输、使用，企业生产预拌混凝土458.25万立方。4、生产企业缴税款1.8亿元（含混凝土缴税情况）。5、对全市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含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制品）的生产质量情况进行6次的指导监督检查。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企业生产达到新型墙体材料 | 新型墙体材料16.5亿标砖 | 新型墙体材料25.57亿标砖 | 2.5 | 2.5 |  |
| 企业生产预拌砂浆 | 企业生产预拌砂浆45万吨 | 企业生产预拌砂浆63.3万吨 | 2.5 | 2.5 |  |
| 生产企业缴税款 | 生产企业缴税款4000万元 | 生产企业缴税款1.8亿元 | 2.5 | 2.5 |  |
| 企业生产预拌混凝土 | 企业生产预拌混凝土450万立方 | 企业生产预拌混凝土458.25万立方 | 2.5 | 2.5 |  |
| 质量指标 | 禁止现场搅拌散装水泥 | 禁止现场搅拌散装水泥达到90% | 禁止现场搅拌散装水泥达到90% | 4 | 4 |  |
| 新型建筑材料的产品符合相关质量标准 | 符合相关质量标准 | 不适用 | 3 | 3 |  |
| 新型墙材使用率 | 新型墙材使用率达到100% | 新型墙材使用率达到100% | 3 | 3 |  |
| 时效指标 | 本年内 | 各项任务按规定时间完成本年内 | 各项任务按规定时间完成本年内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内 | 控制在预算金额内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生产企业缴税款 | 生产企业缴税款4000万元 | 生产企业缴税款18000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推广宣传普及建筑工程使用新型建筑材料的产品 | 效益好 | 完成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新型建筑材料的产品隔热保温，节约能源，使用新型墙体材料，可以有效减少环境污染 | 有效减少环境污染 | 有效减少环境污染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绿色建筑材料使用 绿色建筑材料在建筑施工中使用可以节能减排 | 可持续影响 | 完成 | 10 | 10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企业使用满意度 | 各使用新型墙体材料企业满意度达到95%。 | 各使用新型墙体材料企业满意度达到95%。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90 |  |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